經濟部水利署　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名稱：110年度旱災經濟部水利署災害緊急應變小組第12次工作會議

貳、會議時間：110年5月12日(星期三)下午2時

參、會議地點：本署臺中辦公區第一會議室

肆、主持人：賴署長建信

伍、記錄人：林雅谷

陸、出(列)席單位及人員：(詳如簽到簿)

柒、主持人致詞：(略)

捌、中央氣象局及本署各水資源局報告：(略)

玖、綜合討論：(略)

拾、綜合決議：

一、目前雖已進入梅雨季，惟5月迄今無降雨致水情特別嚴峻，依中央氣象局分析，5月、6月梅雨季雨量可能偏少至正常，仍應嚴格落實水庫總量管制，並採取保守方式審慎應對，同時落實旱災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各項節水管控措施，下次水情會議訂於5月20日前召開。

二、請台水公司、水利署及各相關單位持續趕辦緊急抗旱水源應變計畫2.0各項工作，讓各項緊急水源上場發揮救旱功能，並於納入自來水供水系統隔日起減少水庫出水量。

三、未來降雨仍具不確定性，有必要再加強抗旱力道，經檢討桃園地區即日起工業自主節水由現行7%提升至11%，苗栗、臺中及北彰化水情紅燈地區之科學園區、工業區及加工出口區節水率由15%提升至17%，請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工業局及加工出口區管理處輔導廠商配合並加強節水，其餘地區之科學園區、工業區及加工出口區維持目前節水措施。

四、請農田水利署臺中、高雄及屏東管理處協助檢討於未公告停灌區域加強節水灌溉，再節約減量供灌或進一步實施輪灌作業，以剩餘水量補充公共用水需求。

五、考量目前水情特別嚴峻，經評估桃園地區未來公共用水相對吃緊，故請簽報旱災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發布通報單，充分利用三峽河側流量及下游生態基流量，預計可增加原水每日2萬噸。

六、北水處南送板新地區每日水量由79.5萬噸提升至81萬噸，增加1.5萬噸，另通報支援管壓情形之頻率，由目前3小時1次改為2小時1次，以確保水量調整期間管路安全。另為加強高地送水及確保浮洲加壓站反送清水至板新淨水廠，再由板新淨水廠南送桃園，相關送水臨時管線設施納入抗旱2.0計畫辦理，以減少石門水庫出水量。

七、因應水情變化，除下列地區管控值調整外，其餘地區依前次會議控管持續辦理：

(一)桃園地區：配合科學園區及工業區自主節水提升至11%，石門水庫公共出水量管控由每日133萬噸調整為130萬噸。桃3灌區農業用水由水利署協助提供抽水機抽水，並請桃園管理處改以埤塘及區排河川水源供灌，以不由石門水庫供應為原則，盡量將水源續存水庫，以因應未來公共用水需求。

(二)新竹地區：配合新竹地區地下水井上場及竹科廠商提升自主節水成效，寶山寶二水庫公共出水量管控由每日15.5萬噸調整為15萬噸。

(三)苗栗及臺中地區：永和山水庫出水量管控維持每週63萬噸(約平均每日9萬噸)；臺中地區隨著抗旱水源逐步上場，鯉魚潭及石岡壩水庫公共出水量管控調整為每週635萬噸(約平均每日90.7萬噸)以下，並依每日抗旱水源上場結果檢討調整水庫放水量。

(四)臺南地區：透過曾文烏山頭水庫系統(如山上及烏山頭淨水場)增出水量、提高節水率等措施，降低南化水庫蓄水量遞減速率，水庫公共出水量管控由每日34萬噸調整為32萬噸(不含聯通管輸水量及支援高雄清水量)。

(五)高雄地區：臺南、高雄維持水源聯合調度措施，並配合抗旱2.0措施上場成效機動調供，以達水資源最大化利用；另5月15日起高雄管理處各灌區稻作陸續結束供灌後，請以最大量引取農業餘水至澄清湖、阿公店及南化水庫蓄存；另澄清湖水庫以蓄水量247萬噸進出平衡方式操作。

(六)澎湖地區：請台水公司於下週起啟動馬公海淡備援機組增供每日2,000噸海淡水，以因應夏季期間澎湖地區用水需求。

拾壹、散會